

工作简报

〔2020〕第8期

(总第45期)



梅州市开展“美丽梅州·美好家园”

三年行动工作指挥部

2020年06月05日

- 黄文沐调研城区公园城市建设工作
- 我市举行2019年“美丽梅州·美好家园”摄影大赛评选表彰

黄文沐调研城区公园城市建设工作

6月3日,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黄文沐带队到梅州城区开展公园城市建设调研工作。

黄文沐现场调研了梅县区梅花山公园、梅县区亲水公园、保利江南和府侧拟建公园、剑英公园、秀兰桥芹洋端拟建公园、百岁山郊野公园德馨园、张家围社区公园、东门塘饶屋拟建小公园、华侨戏院社区公园等项目现场。在现场,详细了解了公园的规划建设、景观提升、闲置土地利用等方面的具体情况,针对规划及建设中存在的问题进行现场协调解决,并提出了明确的工作要求。

以全域公园化理念指导城乡规划的建设治理,推进“公

园城市”规划建设是梅州市开展“美丽梅州·美好家园”三年行动计划 2020 年八大工作任务中的重要内容，是开展美丽城区提质行动的关键举措。黄文沐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建设和公园城市的重要指示精神，树立人与自然和谐共处、共生共荣的公园城市理念，建设“城在园中，园在城中，城园一体”的全域公园城市，让公园成为市民美好生活的绿意空间。要做好公园城市建设规划，着力打造一批城市中央公园、郊野公园、综合公园、湿地公园、体育公园、社区公园，逐步形成科学完善、布局合理的公园体系。要抓好现有公园提升改造，优化景观设计，丰富植物种类，完善生态绿轴、休闲步道、停车场、公厕等配套设施，加强精细化管理，持续提高公园品质。要充分利用城区闲置地、边角地，拆违建绿、见缝插绿，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口袋公园、珍珠公园，搭建全覆盖的公园绿地网络，实现市民出行“300 米见绿、500 米见园”。要坚持“过紧日子”，将盘活资源、节约成本的原则贯穿项目设计和建设全过程，积极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将每一笔资金都用在刀刃上、紧要处，让更多市民享受到优质生态产品和城市发展成果。

我市举行2019年“美丽梅州·美好家园” 摄影大赛评选表彰

6月5日上午，由梅州市开展“美丽梅州·美好家园”三年行动工作指挥部、梅州市摄影家协会联合主办，梅州恒大集团协办的2019年梅州市第一届“美丽梅州·美好家园”摄影大赛评选表彰暨获奖作品摄影展开幕式在梅城院士广场隆重召开。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黄文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局长张颖、恒大集团梅州区域总经理欧晓东先生出席活动并为获奖者颁奖。

2019年，梅州市开展“美丽梅州·美好家园”三年行动工作指挥部办公室精心筹划，研究制定了摄影评选活动方案，并成功举办了首届“两美”摄影大赛，得到了热烈的反响和支持，吸引了不少摄影爱好者的广泛参与，体现了较高的参与热情和积极性。经严格筛选，公正评判，最终推选出一等奖1名、二等奖2名、三等奖3名及优秀奖100名。其中，《城市绿洲》荣获一等奖，《玫瑰湖之美》、《宋湘纪念公园》获二等奖，《荷塘白鹭》、《华灯初上夜梅江》、《绿色之城》获三等奖，《美丽乡村（组图）》、《新农村》、《五指仙境》等获优秀奖。参赛者充分发扬热爱艺术、不断追求、辛勤创作的精神，以各自独有的视角，聚焦梅州城区及乡村发展亮点，通过不同的侧面、不同的角度展现了“两美”行动给城市和乡村带来的变化，用镜头捕捉和定格梅州自然风光，为展现梅州形象，记录城市发展，打造世界客都美丽名片提供了素材。

颁奖典礼结束后，市委常委、市政府党组副书记黄文沐现场参观了2019年摄影大赛获奖作品摄影展，充分认可了

“两美”摄影比赛开展成效，对摄影获奖作品给予了肯定和赞美。他强调，要继续策划好、开展好“两美”摄影比赛，持续扩大活动宣传，鼓励更多参赛者深入城市和农村基层的每一个角落，以更具创新、更独特的视觉拍摄出更多更好的反映梅州经济建设，展现梅州美丽家园的精品力作。

报：市委常委、副市长，政协主席，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政协副主席，市委办、市人大办、市府办、市政协办、市纪委办，陈亮、张德汪同志。

送：各县（市、区）、市直有关单位。
